

省教育厅
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省财政厅文件
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
住房城乡建设厅

湖南
湖南省发
湖南
湖南省人
湖南省住

湖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等四部门关于进一步加强教育、工业、农业、水利等领域PPP项目管理工作的通知

湘发改农〔2022〕10号
各市州发展改革委、教育局、工业和信息化局、农业农村局、水利厅，省直管县（市）发展改革委、教育局、工业和信息化局、农业农村局、水利局，省属有关单位：

为贯彻落实党中央、国务院关于深化“放管服”改革、优化营商环境的决策部署，进一步规范我省教育、工业、农业、水利等领域PPP项目管理，根据《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规范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（PPP）项目管理的通知》（国办发〔2017〕60号）、《财政部关于进一步规范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（PPP）项目管理的通知》（财金〔2015〕166号）、《湖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〈湖南省深化“放管服”改革持续优化营商环境若干规定〉的通知》（湘政发〔2018〕1号）等有关规定，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进一步彰显，“楚怡”职业教育品牌效应进一步凸显，职业院校（含技工院校，下同）办学能力和社会贡献力进一步提升，“职业教育”适应性和吸引力持续增强，基本建成与湖南经济社会发展相匹配、同人民群众期待相契合的湖南特色现代职业教育体系。

二、主要任务

（一）传承创新“楚怡”职业教育精神。

1.建设“楚怡”职业教育专业智库。建设“楚怡”职业教育专业智库，深入研究新时代职业教育发展理念、体制、机制和模式，定期开设“楚怡”职业教育大讲堂，举办“楚怡”职业教育论坛，为湖南职业教育高质量发展提供决策参考，打造全国知名智库。

2.建设一批“楚怡”文化传承基地。建设 20 个集传承“楚怡”职业教育精神、湖湘传统文化教育、职业启蒙教育、劳动实践教育等为一体的“楚怡”文化传承基地（“楚怡”职业教育文化馆），支持湖南工业职业技术学院新化县楚怡工业学校建设“楚怡”文化传承基地（“楚怡”职业教育文化馆）。

3.培育一批“楚怡”职业教育精神传承人。以拍摄纪录片、微电影、短视频、出版书籍等方式，深入挖掘“楚怡”职业教育精神内涵，弘扬“楚怡”职业教育精神，创新湖南职业教育发展生态。通过“楚怡杯”职业院校技能竞赛、创新创业大赛、“文明风采”活动等平台，发掘并培育一批新时代“楚怡”职业教育精神传承人。

2. 夯实高职专科教育主体地位。主要行业和各市州人民政府重点支持以湖南省职业院校牵头，遴选建设 10 所“楚怡”高水平高职专科院校。

3. 巩固中职教育基础性地位。各县市区重点办好 1 所以上公办中等职业学校，全省遴选建设 10 所“楚怡”优秀中职学校。支持 14 个市州各改扩建 1 所“楚怡”中职学校，并统一命名、统一标识、统一风格。

4. 提高技工教育的实力。遴选建设 5 所“楚怡”优秀技工院校。

（三）建设“楚怡”高水平专业群。

1. 遴选建设一批“楚怡”高水平职业本科专业群。遴选建设 10 个特色凸显、在全国具有引领示范作用的“楚怡”高水平职业本科专业群。

2. 遴选建设一批“楚怡”高水平高职专业群。遴选建设 10 个

3. 遴选建设一批“楚怡”优质中职专业（群）。遴选建设 100 个特

色突出、服务能力强的“楚怡”优质中职专业（群）。

4. 遴选建设一批“楚怡”优质技工专业（群）。遴选建设 100 个“楚怡”优质技工专业（群）。

（四）建设“楚怡”产教融合创新平台。

1. 遴选建设一批“楚怡”产教融合实训基地。支持建设 80 个集

“教育教学、职业培训和职业技能竞赛等于一体”的“楚怡”产教融合实训

2. 培育建设一批“楚怡”职教集团(联盟)。培育建设30个由政府、

(三) 完善政策环境。创新政策供给，提高技术技能人才待遇，畅通职业发展通道。各地各有关部门要清理对技术技能人才

的不合理限制，破除唯学历、唯资历、唯论文等倾向。

健全激励机制，完善评价激励办法，畅通职业发展通道。

健全激励机制，完善评价激励办法，畅通职业发展通道。

健全激励机制，完善评价激励办法，畅通职业发展通道。

健全激励机制，完善评价激励办法，畅通职业发展通道。

健全激励机制，完善评价激励办法，畅通职业发展通道。

健全激励机制，完善评价激励办法，畅通职业发展通道。

健全激励机制，完善评价激励办法，畅通职业发展通道。



教育厅(教委)

